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格式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北京市密云区医院（采购人单位）的密云区医院电扶梯更新、屋面防水修缮项目-防水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密云区医院电扶梯更新、屋面防水修缮项目-防水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华夏天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9人，营业收入为5890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409.67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华夏天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年2月2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